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关于举办“食品标签管理制度与标准实训班（第二期）”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5年3月27日，《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00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》（GB 7718-2025）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》（GB 28050-2025）同期发布，对食品标签标识的标示要求进行了全面优化和升级。

我院全程深度支撑制定《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》。为助力食品行业准确了解把握标签标识最新要求，规范食品标签标识标注，推动食品标签标识新制度新标准顺利实施，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将举办“食品标签管理制度与标准实训班（第二期）”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与地点

培训时间：2025年5月16日，5月15日报到。

培训地点：晋江荣誉大酒店（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梅岭世纪大道679号电力大厦）

二、培训内容

本次实训班邀请食品安全监管部门领导、《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》制定专家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》（GB 7718-2025）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》（GB 28050-2025）核心起草人进行授课，并颁发培训证书。

主要培训内容包括：

（一）《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00号）解读

（二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》（GB 7718-2025）标准解读

（三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》（GB 28050-2025）标准解读

三、培训对象

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人员、省市县各级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人员、食品相关技术机构人员等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请自愿报名参加实训班人员扫描二维码报名或填写《报名回执表》（附件1），于5月9日17时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 zhanghr@cnis.ac.cn。培训名额有限，报满为止。

五、费用及付费方式

培训费用1000元/人（含会务费、资料费、证书制作费、发

票税费等)，交通费和住宿费自理（可统一安排）。请于5月12日前将培训费汇款至中国标准化研究院，并邮件或电话告知汇款情况。

开户名：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开户行：交通银行北京育惠东路支行

账 号：110060664012015029532

若不能提前电汇，可在报到时缴纳现金（不能刷卡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农业食品标准化研究所联系人及电话：

张宏蕊 010-58811380, 19520088620;

戴 岳 010-58811422, 15810164699;

李 强 010-58811643, 18910756310。

附件：1. 报名回执表

2. 交通示意图



附件 1:

食品标签管理制度与标准实训班报名（第二期）回执表



说明：请报名人员扫描二维码或填写《报名回执表》发送至 zhanghr@cnis.ac.cn，任一方式均可，优先扫码填报，谢谢。

报名信息	单位名称						住宿预订信息（如需会务组预订，请填写“合住”或“单住”）			
	姓名	性别	民族	职称/职务	手机号	电子邮箱	5月15日	5月16日	备注信息	
会务组可协助预订酒店房间										
发票信息	付款方式		☐ 提前汇款 ☐ 现场现金支付（不能刷卡）							
	发票种类		☐ 增值税普通发票（电子发票） ☐ 增值税专用发票（电子发票）							
	发票抬头									
	纳税人识别号									
	地址、电话		（增值税专用发票必须填写）							
证书邮寄地址	开户行及帐号		（增值税专用发票必须填写）							
	发票内容		培训费（默认培训费，如需开其他内容，如会议费，请提前联系会务组）							
	证书邮寄地址		邮寄地址、联系人及手机：							
说明										

附件 2：酒店交通示意图



酒店名称：晋江荣誉大酒店

酒店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梅岭世纪大道 679 号电力大厦

酒店总机：0595-82000000

交通路线说明如下：

晋江火车站——晋江荣誉大酒店

- 1、打车：距离 14.2 里，打车约 29 分钟。
- 2、公共交通：晋江公交 21 路，晋江站上车，在广电大厦站下车后步行 352 米到达，全程约 1 小时。

泉州晋江国际机场——晋江荣誉大酒店

- 1、打车：距离 3.8 里，打车约 14 分钟。
- 2、公共交通：晋江公交 21 路/3 路//45 路，泉州晋江国际机场站上车，在财政局站下车后步行 207 米到达，全程约 25 分钟。